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江市监标准〔2023〕13号

转发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征集 2023 年 省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的通知

江门市全面实施标准化战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现将《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征集 2023 年省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的通知》（粤市监标准〔2023〕20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结合我市标准化工作开展提出如下要求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申报单位按照项目要求，填写项目申报表（见省文件附件 1 或附件 2），加盖相关单位印章后，将项目申报材料（纸质版一式两份及电子版）报送至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。市属和省垂直驻江门有关单位按业务归口向市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

提交相关项目申报材料。

二、市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和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对本行业、本地区申报的试点示范项目进行初审，通过现场调研或组织答辩等方式对申报单位进行考察了解，重点评估申报单位的标准化实际需求、预期效果和保障措施等再择优推荐。

三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按年度工作要求，推荐本辖区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不少于1个。

四、市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和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将项目推荐函(附上项目推荐汇总表)和所推荐项目的申报材料(加盖公章)纸质版一式两份邮寄至：江门市东华二路7号市市场监管局标准化科，同时将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scjgjlbzk@jiangmen.gov.cn，材料报送我局的截止日期为2023年3月3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陈达浩，联系电话：3168272。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2月2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3年2月2日印发

校对：陈达浩